

证券代码：837685

证券简称：淘金互动

主办券商：国新证券

厦门淘金互动网络股份有限公司

核心员工认定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核心员工认定审议情况

厦门淘金互动网络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公司）认定李培铭、邢凡、高奕聪、庄超钜、蒋智峰、廖延峰 6 名员工为公司核心员工。根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的规定，核心员工的认定，应当由公司董事会提名，并向全体员工公示和征求意见，由监事会发表明确意见后，经股东会审议批准。具体审议情况如下：

1、2025 年 5 月 27 日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、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名核心员工的议案》，并将该议案提交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。

2、2025 年 5 月 27 日，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《关于对拟认定核心员工进行公示并征求意见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2）。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8 日至 2025 年 6 月 7 日向全体员工进行公示并征求意见。截止公示期满，公司未收到对本次拟增加认定核心员工的任何异议。

3、2025 年 6 月 9 日，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《监事会关于拟认定核心员工的核查意见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4）。公司监事会认为：本次提名认定核心员工的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等各项规定，所包含的信息不存在虚假、不符合实际的情况。监事会一致同意认定上述 6 名员工为公司核心员工。

4、2025 年 6 月 11 日，公司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名核心员工的议案》，同意认定李培铭、邢凡、高奕聪、庄超钜、蒋智峰、

廖延峰 6 名员工为公司核心员工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《厦门淘金互动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《厦门淘金互动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《厦门淘金互动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》

厦门淘金互动网络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2025 年 6 月 11 日